



WUXIANFENG GUANGZAI
XIANFENG
TANXIANJIADEGUSHI

第一推动力
·
发明创造的故事

无限风光在险峰

——探险家的故事

主 编 ● 陈芳烈

泰山出版社



WUXIANFENG GUANGZAI
XIANFENG
TANXIANJIADegushi

第一推动力
·
发明创造的故事

ISBN 978-7-80634-7-7 870 1821

无限风光在险峰

——探险家的故事

主 编 ◎ 陈芳烈
副主编 ◎ 乐嘉龙
 ◎ 郭仁松
编 著 ◎ 聂正罡
 ◎ 聂正宇
 ◎ 康森林

泰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无限风光在险峰: 探险家的故事 / 陈芳烈主编. — 济南: 泰山出版社, 2009. 4

(第一推动力·发明创造的故事)

ISBN 978 - 7 - 80634 - 058 - 5

I. 无… II. 陈… III. 探险—世界—普及读物
IV. N81 - 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02528 号

主 编 陈芳烈
责任编辑 戴振宇
装帧设计 路渊源
封面插图 王洪彦
内文插图 谢 征

无限风光在险峰

——探险家的故事

出 版 泰山出版社

社 址 济南市马鞍山路 58 号 邮编 250002

电 话 总编室 (0531) 82023466

发行部 (0531) 82025510 82020455

网 址 www.tschs.com

电子信箱 tschs@sohu.com

发 行 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荣成三星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50 × 228mm

印 张 6

字 数 69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80634 - 058 - 5

定 价 8.50 元

著作权所有·请勿擅自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泰山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前 言

在刚刚过去的 100 多年的时间里，人类创造了前所未有的物质文明，取得了无数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重大科学技术成果。在基础科学领域，相对论的建立，超导现象的发现，以及试管婴儿、克隆羊的降生等等，都为人类认识自然、征服自然作出了重大贡献。在技术科学领域，计算机的诞生，电视、录像技术的发明等，都把人类推向一个崭新的信息化时代；人造卫星的升空，宇宙飞船的上天，以及对月球、火星等的成功探测，都是人类离开地球到宇宙空间寻觅知音的伟大壮举；原子弹、氢弹、隐身武器等的问世，大大增强了现代武器的威力，电子战、数字化战争更是一扫旧战场硝烟弥漫的陈迹；塑料、合成纤维的发明，智能大厦、高速列车等的崛起，使人类衣食住行的条件大大改善……

回顾这些科学技术的历史，我们不难发现，在许多重大科学发明的背后，都留下了众多科学巨人感人的事迹，以及与这些创造发明有关的动人的故事。我们这套丛书正是试图从这样一个侧面，用故事的形式来让人们领略科学的辉煌。我们希望，读者在兴趣盎然的阅读中不仅能获得科学技术知识，还能从中得到启



迪，受到鼓舞，并进而悟出一些科学的哲理。

当然，在这 100 多年里，创造发明多若繁星，这套丛书是很难把它说尽道绝的。在这里，我们只选择了一些与青少年学习、生活比较贴近而又有趣味的题材，把它写成故事，编纂成册，以飨读者。

许多科学家和未来学家预言，21 世纪人类不仅将完成 20 世纪未竟的事业，解决诸如攻克癌症等一系列科学难题，实现人类梦寐以求的到外星世界去旅行等种种夙愿，而且，还将取得一些今天人们所意想不到的重大突破。无疑，这将把人类社会的文明推向一个新的高度。

我们希望，这套丛书能成为青少年读者的朋友，伴随着你们探索知识的奥秘，激励你们去攀登新的科学技术高峰，去创造世界和中国的美好明天。如果真能这样，我们将感到无比的欣慰。

编者

2009 年 3 月



目 录

走进了吃人的部落	/ 1
金字塔探秘	/ 5
不破楼兰终不还	/ 9
走进“死亡谷”	/ 13
8848.13 的来龙去脉	/ 17
人类脚下的“定时炸弹”	/ 20
北极奇遇	/ 23
森林中的“黑色杀手”	/ 27
长江漂流沉浮记	/ 31
奇妙的海底侦察	/ 34
与大海同在	/ 38
“迷宫村”只迷外来人	/ 41
猩猩的“隐私”	/ 44



神农架野人追踪	/ 47
狮子走进了乔伊家	/ 52
和毒蛇“同居”的人	/ 56
考古学家独斗美洲虎	/ 60
“亚洲飞人”失手悬崖	/ 64
世界“野人”之谜	/ 67
神秘失踪与再现	/ 71
搜索“黑匣子”	/ 75
寻找湖底古城	/ 78
泡在海水中的“坟墓”	/ 80
人类第一次拜访月宫	/ 82
出师未捷身先死	/ 85
托起火箭的人	/ 88



走进了吃人的部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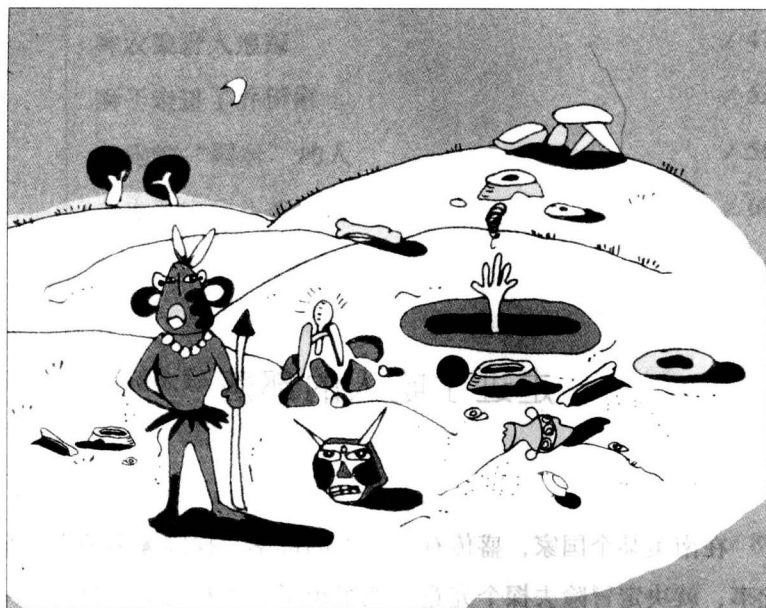
在南美某个国家，盛传有个吃人的部落。探险家西克尔听说此事，就决定冒险去探个究竟。他组织了一个探险队，队中有一个医生和一位植物学家。他们乘独木舟在玻利维亚布兰河上航行了整整一个月，这段路程是十分艰苦的，但又时时充满了新奇感，让所有的探险队员大开了眼界。

他们在一个丛林地带上了岸，好不容易找到了当地的少数民族，说了许多好话，才有一个青年人愿意当他们的向导。

几天之后，探险队走进了一个丛林部落。雇来的那个向导把行李扔在地上，说：“你们如果不怕被吃掉的话。就向前走好了，我是不愿给他们吃掉的。”说完，就要朝回走。

西克尔心里十分焦急，没有向导，不仅会迷失道路，而且和那里的人语言不通，更会增加接近他们的难度。他急忙拿出许多钱，央求向导再帮帮忙，但向导对钱不屑一顾，最后还是急匆匆地跑了。

西克尔马上把另外两名队友招来，大家商量了一下，决定还是继续前进。就这样，他们又走了两天两夜，终于远远地看见了一些茅草结顶的村舍。他们悄悄地走过去，钻进了围绕着村舍的



吃人部落

灌木丛中。

村舍前有一片场地，此刻，那儿正聚着 20 多人，其中还有妇女和儿童。探险队员们虽说是提心吊胆地看着这些人。可他们心里还有一份喜悦，这毕竟是一生中千载难逢的机会。怎么接近这些人呢？西克尔读过很多关于探险的书籍，研究过其中不少人被杀死的原因。这些人往往是惊吓和激怒了对方才遭到杀身之祸的。想到这，西克尔向同伴们打个手势，自己首先跳出了丛林，把福来枪和左轮手枪扔在地上，又脱光了上身的衣服，用当地的语言喊道：“我们是朋友！”

受惊的人们有的捡起长矛，有的拿起弓箭，一副如临大敌的样子。西克尔心里十分紧张，但他努力保持镇定，脸上保持着笑容，轻松地走近那些人。他还从口袋里掏出准备好的小礼物，梳子、镜子、毛巾等，放在那些人手里。这个时候，另外两个伙伴也一起跳出灌木丛，重复着西克尔的动作，族里的人很快就平静



下来，一个个把武器放在地上。

这时，从村舍里走出一群半裸的男人，他们拥着一位高大结实的中年人。从这位中年汉子的虎皮帽饰来看，他一定是这个部落的首长。西克尔马上迎了过去，恭恭敬敬地把一把木刀献给酋长。酋长把木刀接过来，又转交给助手，然后平静地说：“阿拖部”。西克尔听不懂这句话，但他估计是一句客气话，所以也说了声：“阿拖部”。酋长当时就拉住他的手来到了一条小河旁，酋长又说了声：“阿拖部”，然后将自己脱得一丝不挂，一下子跳进水里。西克尔这才隐隐感到，这是他们待客的一种仪式，也许他们看到毫无掩饰的客人才能彻底放心。西克尔马上脱光了衣服，也跳进了小河里。

当西克尔再次回到村场时，那儿的气氛已变得很轻松了，探险队员们被邀请进了村子。

就这样，西克尔他们成了正式客人，他们住在一间用整木搭成的屋子里，外面有12个武装的卫士守着。当然，探险队员们也不敢大意，他们轮流守夜，保证有一个醒着，以防不测。一踏进这个部落，他们就细心观察，等着发现这些部落吃人的苗头。

几天过去了，西克尔和他们的主人越混越熟。不久，西克尔和一位老人成了好朋友，这个老人是这个部落的首领之一，他们很快就能交谈了。但关于是否吃人这个敏感的话题，西克尔一直没有触及，他在等机会。

这一天，是这个部落的传统节日，人们载歌载舞，一夜狂欢。那位老人喝了不少酒，狂欢完了之后，他又把西克尔请进自己的房里，对饮起来。

西克尔见机会差不多了，就放下酒碗，谨慎地对老人说：“我没有恶意，只是了解一下你们的习惯，你们、你们真的有吃人肉的习惯？”



老人一时愣住了，他脸上的肌肉古怪地抽动了几下，但最后还是放下酒碗，点点头，严肃地说：“噢……这个，不瞒你说，我们曾经吃过人，但那是五年前的事了。”西克尔没有插话，他静静地等待着老人的下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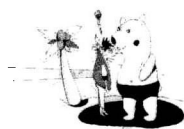
果然，老人开始叙述起他们吃人的事情来……

过去，他们吃被他们杀死的敌人，也吃自己族里被敌方杀死的人。当然，病死的人是不吃的。他们并不是饿肚子才吃人，而是“心灵”上的需要。他们相信吃了人肉同时也吃了人的灵魂。

为了保证有人肉吃，头领们经常轻率地发动和外族的战斗，每一次都血流成河，非常的残酷。由于战斗过于频繁，他们的部落很快就从 2000 多人减少到 180 余人。

为了自己的生存，不至于整个部落遭到灭绝，族里的首领们召集了全族的人开会，讨论了这个问题。最后，大家一致认为：只有停止吃人，才能保存这个部落。

西克尔听完了老人的话，不由倒抽一口凉气。要知道，如果在五年前，尽管他们丢掉武器、脱掉衣服、面带笑容，也无法逃脱被他们吃掉的厄运啊！



金字塔探秘

在绚丽多姿的尼罗河下游，非洲最大和最繁荣的城市开罗附近，坐落着 70 余座金字塔，这是古埃及帝王的陵墓，遐迩闻名，终年吸引着世界各地的游客。这些金字塔是怎样建造的呢？

古埃及人相信人死后灵魂不灭，人死后只有保存了尸体，灵魂才能附身，因而制作干尸，称为木乃伊。尤其是王公贵族千方百计保存其尸体，修墓之风盛行。最早的墓葬形式是在地上挖一坑，再堆成沙堆。后来墓穴越挖越深，成为地下室，在地面沙堆周围砌成板凳形土墙建筑，这种坟墓称为“马斯塔巴”（阿拉伯语，意为土地、板凳）。到公元前 27 世纪古王国第三王朝国王乔赛尔时，他认为这种“马斯塔巴”不能作为国王的永久住所。于是请建筑师伊姆荷太普修建了第一座塔形的陵墓，即由六个逐个缩小的“马斯塔巴”重叠建成，高达 57 米，继而把各层间的空隙填平。它的下面，有一深竖坑，可通往地下的走廊和房间，周围筑围墙，墙内建筑了祭祀用的殿堂。因为它的外形方底尖顶，形似汉字的“金”字，所以中国人称它为“金字塔”。

以后，历代国王在自己登位之初便着手安排后事，修建金字



金字塔探秘

塔。规模最大的金字塔是第四王朝胡夫、哈佛拉和孟考拉祖孙三代国王建造的。其中胡夫金字塔又是3座中最大的一座，亦称大金字塔。塔高146.5米（现存137.18米），边宽230米（现长227米），塔基面积52906平方米，共用石块约230万块，每块平均重约2.5吨。塔内有层位不同的3个墓室，下两层可能是废弃的，或者是王后的墓室。

胡夫的石棺安置在上层墓室中，内有通往墓室的甬道、大走廊、厅室、通气孔道及各种装饰品，宛如一座宫殿。大金字塔不仅外观雄伟，而且角度、线条、土石压力等都经周密的计算，误差非常小。其设计之严密，工程之坚固，为近代建筑家所惊叹。在1888年巴黎建筑起埃菲尔铁塔之前，它一直是世界上最高的建筑物。

胡夫的继承人哈佛拉的金字塔稍低些，高137米，外形完整壮观，塔附近建有两座神庙。庙的西北方有哈佛拉的狮身人面像。孟考拉金字塔更小，高仅66米。金字塔周围是显贵的大石



墓等。金字塔的建筑艺术构思还反映着古埃及的自然和社会的特色。

古埃及人崇拜自然，相信高山、大漠、长河都是神圣的，统治者利用这种对自然的崇拜，把高山的形象特征赋予皇权的纪念碑。金字塔仿佛是人工堆垒的山岩，它和尼罗河三角洲的风光十分协调，而且极其壮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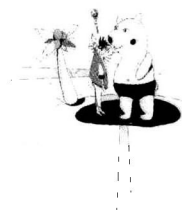
金字塔至今仍巍峨雄伟地矗立在尼罗河畔，经历了4000多年岁月的考验，实为人类建筑史上的伟大奇迹。它是古埃及悠久历史的见证充分体现了古埃及人民伟大的智慧和创造力，也是国王专制统治的历史罪证。

据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所记，胡夫金字塔每批役使民工20万。历时30年才筑成。被奴役的人民在烈日暴晒和鞭笞威逼下叠土运石，为了把几吨重的石头运到塔顶，先在底部用泥土、砖头修成人工小山，再用杠杆把石头一块一块送到塔上。塔建成后，再把小山移掉。英国学者皮特里认为希罗多德所说每批20万人是可信的，但胡夫统治时期不足30年，费时30年不确切。法国化学博士大卫·杜维斯，从胡夫金字塔取五块小石块进行化验研究，证实其并非天然石块，而是石灰石和贝壳混合组成的。他还在一块石头中发现了一束2.5毫米长的头发，这就进一步的证明，金字塔上的大石头是用混凝土经人工浇注而成的。他推断出古埃及人建筑金字塔的过程是将搅拌好的混凝土装进筐子，背上或抬上去浇筑成一块块巨石，一层又一层地加高，每批劳工只需1500人，而不是10万人。这种有关建造金字塔的新见解引起学者们的重视，学者们正在作进一步的探索和研究。

大金字塔的建造，使埃及已搞得民穷财尽，后来的国王虽然还建造金字塔，但规模和质量都不能相比。随着人民的反抗，古



王国的分裂和国王权力下降，金字塔建筑逐渐衰落。据希腊史学家说，埃及人民满怀怒火起来反抗，把国王的“木乃伊”从金字塔里拖出来。18 世纪末，当考古学家第一次进入大金字塔时，在墓室的角落室发现了一座花岗岩石棺，里面空空如也，不仅没有胡夫的尸体，连棺盖也找不到了。



不破楼兰终不还

在我国的西北部，有一个楼兰王国，楼兰是丝绸之路上的一个繁荣国家，在东西方的文化交流上，曾起着重要的作用。然而，就是这样一个文明古国，却在沙海中沉睡了近2000年。

那么，兴盛一时的楼兰国为何被埋入地下，城市变成废墟了呢？原来，因战争和风沙干旱的日益威胁，楼兰国的居民都渐渐地离开了此地，而剩下的城墙、房屋因无人居住也慢慢荒废了，最后被吞没在沙漠里。

为了找到这座楼兰古城，揭开古城遗址之谜，20世纪初，瑞典探险家斯文赫来到了这里，同沙漠进行着顽强地战斗。尽管有几次都险些送了性命，但他从没有动摇过自己的志向，因为出发前他就给自己立下了誓言：“不破楼兰终不还。”

楼兰国的所在地是“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塔克拉玛干”的意思就是“进得来出不去”。

1900年，斯文赫带领两名助手踏进了“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边缘，开始了他的考察。

在荒无人烟的沙漠中行走是相当艰难的。夜里，他们露天宿营，用简单的行囊铺在沙地上，便和衣而睡。但不久他们便被毒

蝎子咬醒了，钻心的疼痛，伤口处又红又肿，他们只得咬紧牙忍痛挤出伤口里的毒汁，用药包扎好再睡。还未等他们睡着，半夜里又突然下起了倾盆暴雨，天空中电闪雷鸣，犹如一群群疯狂的野兽，铺天盖地而来，令人望而生畏，毛骨悚然。

而到了中午，沙漠里又骄阳似火，气温已超过 40 度，吸进鼻孔里的空气也像热流一样炙烤难忍。头发、眉毛也像是被烧焦了似的。

气候的恶劣倒还好说，最让斯文赫他们感到恐怖的是在一天傍晚遇见了狼群。狼群团团将他们围在中间，形势十分危急，斯文赫带有枪，于是他先开枪打死了一只狼，但是狼群却没有散，蜂拥而上把打死的那只同伙分吃了，然后又逼得斯文赫他们团团乱转，他们接连又打死了几只狼，又很快被狼群分吃了。斯文赫他们害怕极了，狼群越来越近了，眼看就要扑上来将他们也同样



坐落在丝绸之路上的楼兰国